

【台湾】玄小佛作品全集

● 彩色的梦系列  
● 青海人民出版社



# 踩在夕阳里

Best Wishes For You

日子在不同的空间流逝  
想念在不同的时间来临  
无论你是怎样的心情  
我都为你深深的祝福



**玄小佛作品全集**

**彩色的梦系列**

# **踩在夕阳里**

**青海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达龙  
封面设计：嘉雯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 数据

玄小佛作品全集：彩色的梦系列/玄小佛著。- 西宁：  
青海人民出版社，1999.6

ISBN 7-225-01658-X

I. 玄… II. 玄… III. 短篇小说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IV. I 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1999) 第 16088 号

---

玄 小 佛 作 品 全 集  
彩 色 的 梦 系 列

---

出版 青海人民出版社 (西宁市同仁路 10 号)

发行 邮政编码 810001 电话 6143426

经销：新华书店

印刷：中山市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印张：5.5

字数：1,200,000

版次：1999 年 6 月第 1 版

印次：1999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0000 册

---

书号：ISBN 7-225-01658-X/I·390

定价：77.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书中如有缺页、错页及倒装请与工厂联系)

## 内容提要

或许，穷尽所有的词汇，都不能说出这段感情的轰烈与艰难。

太强的个性叫爱情在短瞬之间便得到热烈的盛放，却也极易烧成一种无法弥补的灾难。

从沙兰思馈赠的一次又一次的伤害中，乔克尘早就知道，这是一个怎样难以解释的女人，她的灵性她的个性叫她擅于激怒男人，伤害男人，为了维持自己的尊严不惜践踏她最爱的男人。

沙兰思也一早明白，任性是她的致命伤，终有一天，她会为此尝到连痛悔都来不及的滋味。

爱情是叫人痴狂的东西，他们把对方爱得多深，就伤得有多深，或许，他们注定了在劫难逃……

序

阡陌

早在数年前向青少年书友介绍席绢作品时我就提起过玄小佛这个名字，那时我把她列入台湾爱情小说四大名旦之一。

如今玄小佛成了上海的媳妇，再把她归入台湾爱情小说四大名旦。似乎有些见外了，但的的确确玄小佛是在台湾成长起来的，处女作发表于台湾成名了，台湾又封笔于台湾，因此，即使作了“阿拉上海人”，她也还一样是台湾爱情小说四大名旦之一。

玄小佛本名何隆生，祖籍江西省、出生在基隆，何自然是父姓，在基隆所生，所以叫隆生。至于何以起笔名玄小佛，是因为亲人信玄学、礼佛吃斋，还是她自身有过这一类渊源。不容而知，但台湾武侠小说作家于东楼先生说过：“玄小佛的笔名，影响了她的一生，小佛两字太重，大佛小佛不能乱用，而她恰恰用作了笔名，因此一生凝重。重情、重义、重纯真、重梦幻是玄小佛的人生特色，也是她的作品特色。她

的文学事业一度如日中天，曾和琼瑶分庭抗礼过，但终究没有压过琼瑶，不是因为才气阅历，而是因为她总是陷身于爱的漩涡与梦幻之中，如果晚恋几年的话她的文学成就会更高。”

阡陌以为，止因为玄小佛重情重义重纯真重梦幻。浴身于爱河才有连绵不绝的文思，才有时而清新婉约，时而豪情万丈的文气，才有曲折生动的情节，才有不竭的缠绵的爱情故事，才有这三十七部小说，才有成千上万为一个个悲剧而抹尽眼泪，为一出喜剧而尽展笑颜的忠实读者。

大凡写爱情小说，必不可少的是关于爱的体验。很难设想一个没有谈过恋爱的人能够写出刻骨铭心的爱情故事。如果有一天玄小佛自身就是一个在滔滔爱河中畅游过的优秀选手，她自身就上演过无数可歌可泣的爱情故事，如果有一天玄小佛愿意公开自己的情史的话。那我想一定是世界最生动的情史之一。

玄小佛十八岁时首出了处女作《白屋之恋》由台湾著名电影导演白景瑞搬上了银幕。

玄小佛的第一部长篇小说是《又是风起时》；

玄小佛的成名作则是《踩在夕阳里》，自《踩在夕阳里》走红。玄小佛声名鹊起，一时佳作连篇涌出，与当时已经红遍南天的琼瑶平分秋色。她的许多部作品被搬上银幕和荧屏，因此推动了小说创作和知名度的成长，成为实力派爱情小说的四大名旦之一。

玄小佛的作品总体上是爱情小说一个大类细分又

可以分成二个不同类型。一类是纯情系列，一类是黑白道系列。接近社会问题小说。对于已经出版的三十七部作品，短短的一篇序或前言不可能一一作详细介绍，只能选最具代表性、最具特色的两种作品让读者可以一窥全豹。

需要说明的是：阡陌的介绍不过是领大家到了玄关之处，只有大家静心去读，才能窥其堂奥，领其真谛。

《踩在夕阳里》是玄小佛纯情系列的代表作，也是他的成名作，这部作品所叙述的爱情故事具有三大特点：一是情节生动、起伏跌宕、波澜回旋，可读性极强；二是人物个性鲜明、颇具典型意义；三是生活层面真实感人，透射出情爱哲理。

小说起始如涌泉，卟卟冒泡，自然溢流，继而潺潺缓流，然后不断向前，遇阻则拐弯，遇跌则倾泻，珠飞晶溅，飞凤洋洒，汇成奇异景观，再往下，湍湍渐成，轰鸣奔腾，看这部小说如同看一条溪流穿山岭变成大河的全过程。

《踩在夕阳里》起因于女主角沙兰思偷摘楼下人家的木瓜，引起小纠纷，因小纠纷而注意对方，发展下去，楼上楼下一只吊篮互传书信，暗涌款曲，渐渐萌发爱意，小说开头写得令人开心，时常忍俊不禁。而沙兰思在屋中堵住了小偷唐吉，大度而巧妙的处理，使唐吉良知重启，改邪归正，后来成了全书不可或缺的穿针引线的重要人物。运用之妙，不由得你不

佩服玄小佛文思之巧。

小说第二章写出主角乔克尘同沙兰思热恋的情感弯迂，严肃懂事，从不胡来默默栽培爱情之花的乔克尘与骄傲、自信、刁蛮、任性的沙兰思之间充满性格冲突的爱，一开始就打下了悲剧色彩的印记，而玄小佛偏不把它写成悲剧。

第一次爱情危机是在沙兰思看见乔克尘陪同本公司职员陈爱云时，醋的炸弹大爆炸；第二次危机则是风流无状的沙父与沙兰思在电视台相遇，看见父亲与她素来不屑与之为伍的歌星相拥在一起，引发了气恨的炸药包，自尊、自信的火药一起爆发，而沙兰思不加控制地率性所为，不听任何人的劝告，一意孤行地冲击自己的恋人，这一切使得乔克尘受到了强烈震动，使双方由热恋的欢乐一下跌入了痛苦之渊。

第一次危机是在谅解和委屈求全中平息的，这个解决过程告诉读者一个爱的原则，即是：如何处理爱的过程中的矛盾，道歉和把握道歉的时机是爱情成功的关键，这可以视之为金科玉律，谅解和委屈求全是维系和巩固爱的关系的最佳粘合剂，刁蛮、任何是爱的大忌，猜疑和嫉妒是爱的大敌。

第二次危机中沙兰思不肯原谅父亲的过失，不肯和解而盲目排斥一切人的劝解，迁怒一切人包括真心相爱的乔克尘，造成了乔克尘重大的心灵伤害，而沙兰思负气出走西欧，而又逾期不回，且不给乔克尘任何音讯，酿成了乔克尘更为巨大的伤痕。失恋后大哭

数天而陷入爱的盲区，麻木地应承一切，在母亲的撮合下与陈爱云有了爱的接触。沙乔之间一对原本美满的鸳鸯，就此天各地方，令人扼腕，让人为沙兰思的刁蛮、任性和超强得近半愚顽的自尊而黯然神伤。

如果沙乔之间的爱情就此了结，那么这故事以悲剧结尾也可算得上是完整。如果轻轻巧巧地团圆也会流于平常。玄小佛之不同之处就在于她善于安排故事。接下来的情节大起大落，大悲大喜，一个言情故事居然可以安排得如惊险小说一般扣人心弦，让读者为人物命运悬心吊胆，虽不是生死之悬，却也够教人回肠荡气的了。

得知乔克尘与陈爱云要结婚，心中深爱着乔克尘的沙兰思立即从欧洲飞返台北，找到乔克尘，如果她能放下永远要让自尊胜利的愚蠢信念，温婉地投向乔克尘的怀抱，那么一切历史都将改写，然而沙兰思就是沙兰思，她不会认错，即使心是豆腐做的，嘴也像刀子，她以她自己的方式去表达，逼迫乔克尘在二十四小时内退婚，与她结婚。

乔克尘认为他是深爱沙兰思的，但办事素来认真的他认为不可能在二十四小时内首先伤害了陈爱云，然后马上再抚平陈爱云的创伤，沙兰思故态复萌，发了一通火后，负气自嫁曹述成，要他在二十四小时内娶她，小说发展到此可以说是风云突变、再变、又变。真如同夏威夷海边的冲浪者面临的大潮巨澜，一会儿被抬上浪尖，一会儿被打入谷底，那震荡心灵的

序·阡陌

天籁之声如轰震五洲的雷霆，撞击着每一个当事人的  
心。

乔克尘终于战胜了爱海的巨浪，载沉载浮又跃上了浪峰，他决意结束与陈爱云的关系，找回沙兰思，然而命运掌握在玄小佛手中，她不是作寻常的生死关头的描写，“飞马赶到，大呼刀下留人。”挽救这行将最后死亡的爱情，而真的让乔沙之间的爱情走向无可挽回的绝境，等到乔克尘悟透一切，赶到法院时，生米已成熟饭，沙曹二人已经成了法定夫妻，乔克尘跪倒在地欲哭无泪，心尖滴血，眼睁睁看着自己钟爱的人成了他人的堂上妇。玄小佛之高明在于旁出意外之笔，她让乔克尘战胜了自我的心理障碍，战胜了法懦这一性格缺陷，代之以醒悟后的勇猛，去作无畏的拼抢。他终于悟透了想爱、敢爱、会爱这一新时代新的爱情理念。而沙兰思情感历经磨难，终于明白了自己永远要让自尊胜利的自信心，好胜心是自己为自己营造的精神囚笼，她终于走近了真诚。

小说是以沙兰思回到初恋之地为结束的，全书是一出时而令人感慨唏嘘，时而令人会心微笑，带着喜剧意味的正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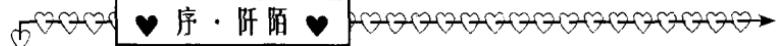
年轻的玄小佛时年不过二十刚刚出头，却以此精彩绝伦的手笔挑战琼瑶，确实令人刮目相看。她以如此成熟的笔触写出如此动人的爱的心得，更是琼瑶所缺乏的，这决定于他们两人不同的爱史。

《谁敢惹我》是玄小佛作品的另一种类型。小说具有很强的镜头感和视觉冲击力，如读影视剧本，一闭眼有声有影，人物形象动作于眼前，令你挥之不去。

惊呼声……满身是血的杀了人的小妓女……贵妇人夏红尘……时隐时现的目击证人……

夏红尘根据年令特征以及小妓女自报的家世，断定杀人者是自己失散多年一直在寻找的女儿丹丹，接下来的故事围绕着保护弃女和随之出现的陶姓男子以及黑道人物夏红尘、林律宗之间的错综复杂的关系展开。原本看似一个平凡的因果故事，越深入越知不那么简单，直到后半部故事发展到了当紧处，弃女丹丹爱上了林律宗的儿子林凯元，使得林律宗不得不公开他们之间的关系，原来丹丹是他与夏红尘的亲生女儿，她与林凯元是不能结婚的同父异母的兄妹。这一来，问题似乎逆转了。故事发展的方向应该是割裂情感的巨大哀痛，然而玄小佛笔下意外迭出，丹丹被绑架，夏红尘护女的强大母爱，驱她舍命与绑架者相搏，这深深感动了丹丹，她说出了真情，原来她不是丹丹，他们与陶雅诚一起设计了这个陷阱，目的是为了把黑道老大林律宗与夏红尘抓起来，绳之以法。因为是他们害死了陶的弟弟、假丹丹的恋人小宗。这一新的视点，把小说带向另一个方向，故事急转直下，变成了黑道人物必杀假丹丹和陶雅诚，而夏红尘又要拼死不让林律宗得逞……小说至此主题立意方真相大

序 · 阡陌



白，原来是一部反毒扫毒，深具积极意义的书，这种题材本身就决定了它的惊险性和可读性。

玄小佛的大部份作品可以归入上述两类，读者在阅读这些作品时，还将有自己的深刻体会，还将领略她那巧妙的构思。优美的文笔，哲理的语言，获得一种莫可名状的享受。

这是我称她为四大名旦之一的原由。

顺带还要告诉读者一点，玄小佛真作就这三十七部，以后在玄小佛没有宣布再次重出之前，不管再出来什么新作，一概都是假冒，因为玄小佛已经封笔。

1998年12月12日写于羊城华夏

# 1

玄小佛作品集

录音室约的时间是七点，看看表足够吃点东西，沙兰思打开冰箱，随便做了个三明治算是晚餐。

夹着吉他，拿着刚刚作好的曲子，口里咬着三明治，沙兰思一屁股坐到阳台的摇椅上。

新作的曲子很简单，只有四个和弦，搁下吃了一半的三明治，沙兰思轻轻哼着谱好的词，练了一遍。三明治吃完时，新曲也练熟了；离七点还有段时间，沙兰思无聊的盘着腿，摇椅有节奏的晃呀晃的轻荡着。突然，沙兰思从摇椅里跳了起来。

这是栋四层的公寓，沙兰思住的是二楼。一楼的门前有块空地，乱七八糟种了一大堆东西；沙兰思不认识一楼的人，也不晓得他们姓什么，唯一熟悉的是那棵长到沙兰思阳台前又高又大的木瓜树。

入夏以来，沙兰思在白天看看树上的木瓜愈来愈黄，一粒缠着一粒，沙兰思想起来就数上一遍。嘿！也真绝，一楼的人好像种着看似的，从没想去



采它。

实在是上帝的意思，最大最黄的那粒，沙兰思手这么一伸就摸到了。也只不过是摸着玩，谁知道，伸出去的手再收回来，大木瓜也跟着回来了。

莫名其妙，毫无准备的‘偷’了木瓜，沙兰思真是被自己搞呆了。第一个反应：沙兰思俯下头，哈，楼下那家一个人也没看见。

好了，饭后来点水果太天经地义啦！沙兰思跑进厨房拿了把水果刀。

大木瓜对剖切开了，沙兰思半个身子攀在阳台的铁栏上，甜甜的瓜肉一口一口咬在嘴里，黑色的子一颗一颗从铁栏上往下坠。

“好吃吗？”

木瓜都快吃掉一半时，一个冷冷的声音从底下传上来，满口木瓜正开心着，沙兰思呆住了。

“偷吃了人家的木瓜，还得把木瓜子扔到人家头顶才过瘾是不？”

什么时候跑出这么个男孩？沙兰思作‘贼’的心虚与愧，被那句‘偷吃’弄得羞怒的想一把勒死那鬼家伙。

“对！怎么样？”沙兰思扬着木瓜皮，嚣张的晃了晃：“还有木瓜皮呢！大小够做顶帽子，要不要试试？”

男孩气得指着沙兰思，整个人就几乎要冲上来了：“你这个人怎么会这么没教养！”

沙兰思一手扬着木瓜皮，一手扶在铁栏上，悠

闲地带着笑容，没事似的：

“很生气是不?省省吧!赶快进屋去没错,木瓜帽带起来比木瓜子难受呢!”

“你——。”男孩气得双手握成拳，半天指着沙兰思：“送你这个没教养的人一句忠言：如果你是人家的女儿，叫你的父母好好的管你；如果你是人家的老婆，请你丈夫给你一顿毒打！”

“啪的一声，沙兰思手上的木瓜皮重重的掷下去了。男孩闪得快，木瓜皮正落在他的脚边。

沙兰思双手插腰，一脸胜利的微笑。

“听了别失望，我的父母在南部，我的丈夫还在马路上的人群里，毒打？你等着吧！”

转身准备去录音室了，摇椅上的半个木瓜静静地躺着，沙兰思一把捧了起来，身子弯向铁栏。

“喂！看看这是什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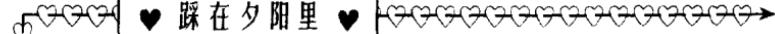
男孩正一脚踢着那块木瓜皮，沙兰思用力摇了摇手上的大半个木瓜。

“今天来不及了，明天等我把肉吃了再扔！”

沙兰思真是开心极了，吉他一抱，落地铝门一拉，三步两步下了楼。

打开红色小跑车的车门，吉他扔进后座。沙兰思刚要坐进去，一楼的大门开了，那个男孩气冲冲的往楼梯口冲；突然愤怒的脸看见了半个露在车外的沙兰思，怒发冲冠地又转向跑车。

沙兰思真够敏捷，人一钻，车门一带，引擎也跟着发动了。这三个动作快得就像在同一时间同时



完成，快得男孩还来不及冲过去，沙兰思红色的小跑车已经缓缓朝前了。

“明天见！”

沙兰思好开心的大笑，脑袋从窗口后探，得意洋洋的抛下那么一句足够恨死人的话。

一进录音室，电视节目‘欢乐年华’的制作人陈少白正跟一个要红不红的歌星聊天。看见进来的是沙兰思，马上趋前，“兰思呀！明天上欢乐年华怎么样？”

“对不起，没空。”

沙兰思脸也不抬，坐下来就开始调弦。

“帮帮忙嘛，明天一个大牌的歌星都没有，全跑南部作 SHOW 去了，真会急疯人。”陈少白不死心的纠缠：“哟！又有新曲子啦？哈！再好不过了，明天正好上欢乐年华，怎么样？”

“麻烦你出去好吗？”沙兰思没有一丝笑容，朝后向控制室打手势：“我要开始了。”

陈少白没趣的出去了，沙兰思从玻璃片后看到陈少白大嘴巴一张一合的指着里面骂。

别人录一首歌，也许要一小时，也许花上一天；只有沙兰思，第二次正式灯号亮的时候，就是沙兰思结束录音的时刻，这种速度与效果，没有第二个歌星可以比得上的。

出了录音间，控制室的小李对着沙兰思一阵鼓掌。

“兰思，不是奉承你，新曲子作的真是没话

说。”

“时间太急，总觉得词嫌草率了点。”喝了口水，沙兰思拉了小李旁的椅子坐下：“放一遍给我听听好吗？”

“你闭着眼睛用左脚写都比那些自称名家的强上几倍。”放上录音带，小李点了根烟：“陈少白刚才把你骂惨了。”

沙兰思笑了笑，没搭腔。

“奇怪得很，你怎么就是不上他的节目？实在说：欢乐年华在综艺节目里算是大制作了，很多歌星想挤都难，何必呢？反正你上的是他的节目，又不是去交他这个朋友。”

沙兰思又是一笑。

“当然啦！陈少白这种吃小歌星、拍大歌星的人，像你自己有本事的，是可以不用他；不过话说回来，又何必去得罪他？我小李在这种地方也待了十多年，大大小小，形形色色的人我多少看出了点经验，这种人得罪多了，将来路子全给得罪了，可就麻烦啦！”

录音带放完了，小李的好心好意也正告一段落。沙兰思站起来，吉他一扛，感谢的拍了拍小李的肩。

“别忘了，小李，作曲是我的职业，哼哼那种简单的歌，只是凑热闹；那天路全给断了，我一样可以把自己养得白白胖胖的，别替我紧张，好了，我要走了，再见！”